中邮淳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11 月 2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邮淳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	008659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01 月 21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本基金以 66 个月为一个封闭期。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对应的 66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指日历月，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的前一日。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至该封闭期首日所对应的 66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指日历月，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的前一日，以此类推。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该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等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最短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基金经理	郭志红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05 月 09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3 年 07 月 01 日

注：1、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本基金可以暂停基金运作，且无须召开持有人

大会：
（1）每个封闭期到期前，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基金的投资策略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估，决定本基金是否进入开放期，具体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进入下一开放期的，本基金将在该封闭期结束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将全部基金份额自动赎回。封闭期结束后，基金暂不开放申购、转换转入等相关业务。
（2）截至某个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如果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基金开放期最后一日交易申请确认的申购确认金额及转换转入确认金额，扣除赎回确认金额及转换转出确认金额后的余额低于 5000 万元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进入下一封闭期，具体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进入下一封闭期的，投资人未确认的申购申请对应的已缴纳申购款项将全部退回；对于当日日终留存的基金份额，将全部自动赎回，并且不收取赎回费。
（3）基金封闭期到期日因部分资产无法变现或者无法以合理价格变现导致基金部分资产尚未变现的，本基金将暂停进入下一开放期，封闭期结束的下一个工作日，基金份额应自动赎回，按已变现的基金财产按比例支付部分赎回款项，未变现资产对应赎回款延缓支付，待该部分资产变现后支付剩余赎回款。赎回价格按全部资产最终变现净额确定。基金管理人应就上述延缓支付部分赎回款项的原因和安排在封闭期结束后的下一个工作日发布公告，并提示最终赎回价格与封闭期到期日的净值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
2、基金暂停运作期间，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决定终止基金合同，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章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股票、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开放期开始前 3 个月、开放期期间以及开放期结束后的 3 个月内，本基金的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可不受上述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封闭期内不受上述 5%的限制，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1）持有到期策略（2）杠杆投资策略（3）现金管理策略　2、开放期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注：-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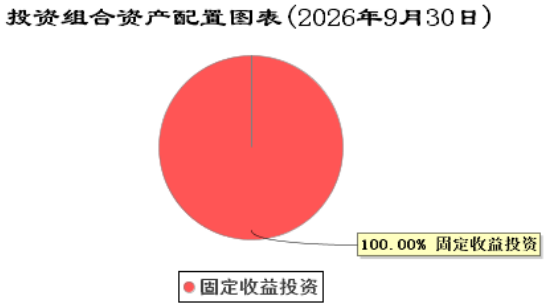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各项目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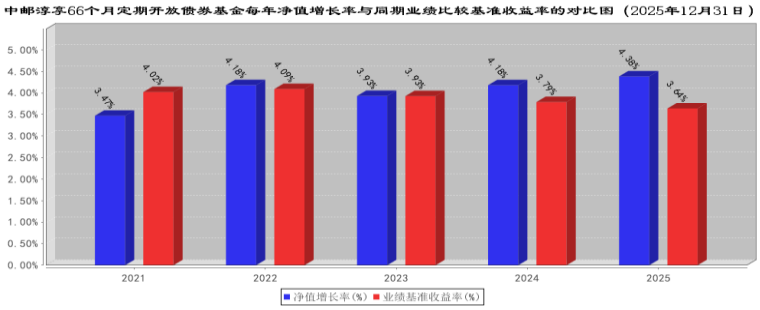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前收费）	M<1,000,000	0.30%
	1,000,000≤M<5,000,000	0.10%
	M≥5,000,000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日	1.50%
	7 日≤N<30 日	0.10%
	N≥30 日	0%

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15%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72,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和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0.2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及其他风险。

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包括：

1、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摊余成本法估值不等同于保本，基金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下跌。本基金主要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可能损失一定的交易收益。

2、本基金以封闭期和开放期滚动的方式运作，投资者仅可在开放期内申赎基金份额，在封闭期内无法申购赎回。若投资者在开放期内未赎回基金份额，则需继续持有至下一封闭期结束才能赎回，投资者在封闭期内存在无法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3、在发生《基金合同》约定的特定情况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暂停本基金的运作，届时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的全部基金份额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动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4、《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风险。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暂停运作期间，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决定终止《基金合同》，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ostfund.com.cn】，客服电话【010-58511618、400-880-1618】。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